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2024 年招生章程

一、办学性质及层次：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学校。

二、办学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安德街道彭温路 399 号。

三、录取规则

1.录取原则。学校按照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优先录取第一志愿考生；招生计划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主管部门公布为准，学校不预留招生计划；严格执行国家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各项加分政策，并以投档成绩作为录取的主要依据。

2.调档比例。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生源情况及招生主管部门的规定确定调档比例，调档比例原则上控制在招生计划的 120%以内，实行平行志愿的在招生计划的 105%以内。

3.对进档考生的专业录取方式。实行在专业志愿优先的基础上按投档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考生所有专业志愿都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则根据考生投档成绩调剂到其它按专业志愿未录取满额的专业；若不服从专业调剂，则作退档处理。对于已实施高考改革省（自治区、直辖市），学校按照考生所在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公布的选考科目和录取办法执行。

4.身体健康要求。遵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铁道机车运用与维护、动车组检修技

术、铁道机车车辆制造与维护、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应用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制造与维护、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铁道供电技术、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铁道工程技术、高速铁路综合维修技术、铁道信号自动控制、铁道通信与信息化技术、铁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养路机械应用技术等 14 个专业要求考生听力正常，无色盲色弱。任何一眼矫正到 4.8 镜片度数大于 800 度的考生不宜报考以上专业。

5.专业特殊要求。根据专业特点及工作岗位要求，铁道机车运用与维护、动车组检修技术、铁道机车车辆制造与维护、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应用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制造与维护、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铁道供电技术、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铁道工程技术、高速铁路综合维修技术、铁道信号自动控制、铁道通信与信息化技术、铁道交通运营管理、电气自动化技术、铁道养路机械应用技术等 15 个专业主要适合男生，建议女生慎报；由于用人单位在选录以上铁道运输类及城市轨道交通类专业毕业生时，还对身高有一定要求，建议 165cm 以下的男生和 158cm 以下的女生慎报。

6.不限制考生应试外语语种，但考生进校后，学校以英语作为外语教学，非英语语种的考生在填报志愿时需慎重。

7.新生入学后，学校将在3个月内对新生进行全面复查，不符合要求者，将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新生无故逾期两周不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

四、收费标准

学生的学费和住宿费标准严格按照省发展改革委、教育厅、财政厅、省市场监管局有关政策执行。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按照规定的项目，坚持学生自愿、不得营利的原则收取。

五、奖助贷体系

学校制定了完善的奖学金、助学金和勤工助学制度，协助家庭困难的学生向生源地申请助学贷款，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六、学历证书颁发

学生在四川铁道职业学院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教育教学计划的全部内容，成绩合格，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准予毕业，由四川铁道职业学院颁发普通高等学校专科毕业证书。

七、为确保招生录取工作公开、公平、公正，接受广大考生、家长及社会的共同监督，学校设置招生监督电话（学校纪检监察室电话：028—68939939）。

八、联系方式

招生咨询电话：028—68939880、68939881

学校官网网址：<https://www.scrc.edu.cn>